

實踐大學108學年度社團評鑑實施計畫

- 一、目的：為期全面檢視所有社團辦理社團活動與經營之績效與成果，由各社團將年度內社團運作過程以系統性地整理社團資料，藉社團評鑑達到相互學習與觀摩，使得社團提升其活動辦理及社團經營品質，並以年度總檢的動能達到社團經驗傳承目標，爭取社團榮譽。
- 二、對象：台北校區校本部學生社團。
- 三、時間：109年6月5日(星期五)08：00至16：00。(程序如附件1)
- 四、地點：L棟B1社團教室空間廊道、社團教室(3)、社團教室(4)。
- 五、參加評鑑的社團：
 - (一)學生會、學生議會、畢聯會、進修學制學生活動中心、進修學制畢聯會。(合計5)
 - (二)系學會：財金系系學會、風保系系學會、國貿系系學會、企管系系學會、應外系系學會、會計系系學會、資管系系學會、音樂系系學會、食保系系學會、社工系系學會、餐管系系學會、家兒系系學會、ETP系學會、進修學制企管系系學會、進修學制社工系系學會、進修學制家兒系系學會、進修學制財金系系學會、進修學制國貿系系學會、進修學制餐管系系學會。(合計19)
 - (三)社團校代表隊：實踐鼓藝薪傳隊、親善服務代表隊。(合計2)
 - (四)服務性社團：實踐團契、生命活泉社、山輔社、基服社、羅浮群、慈青社、春暉社、基信團、新心社、晨暘社、大圓滿社、華語學伴社、女一舍服務社、女二舍服務社。(合計14)
 - (五)學藝性社團：國際大使團、動漫社、攝影社、桌遊社、天文社、微電影社、資訊研習社、創社、浮游音樂社、發燒音響社、日本文化交流社。(合計11)
 - (六)康樂性社團：烹調社、珈琲社、熱音社、魔術社、熱舞社、吉他社、嚕拉拉社、韓流MV熱舞社、雜耍社、故事酒屋社。(合計10)
 - (七)綜合性社團：僑聯會、蘭友會、陸聯會。(合計3)
 - (八)體能性社團：登山社、羽球社、足球社、棒球社、排球社、進修學制健體社。(合計6)
- 六、受評鑑資料的期程：108學年度第一學期(108年8月1日至109年1月31日)。
- 七、評分標準：平時成績20%、檔案資料80%。(評分項目表如附件2-1、2-2)
- 八、獎勵與處分：
 - (一)評鑑成績取最優前三名及佳作三名分別敘獎：

- 1.第一名獎金6000元，社長記功兩次。
- 2.第二名獎金4000元，社長記功乙次。
- 3.第三名獎金2000元，社長嘉獎兩次。
- 4.佳作三名分別獎金1000元，社長嘉獎乙次。

(二)評鑑成績為以下成績的社團其處分如下：

- 1.評鑑成績為 60-69 分的社團，停止社團器材申請採購補助，列入加強輔導社團。
- 2.評鑑成績為50-59分的社團，停止社團器材申請採購補助，收回社團辦公室，停止社團經費補助申請，列入重點輔導社團。
- 3.評鑑成績為50分(含)以下的社團，停社處分。

十一、一般規定

(一)社團須將評鑑資料、相片等檔案(資料)依據評分項目分別整理、裝訂成冊，標註資料名稱，以利評鑑委員評審實施。另服務學習、社團校內外競賽得獎作品(資料)以專冊呈現。

(二)評鑑所需桌椅由課指組於6月4日下午4點以前完成布置，6月4日下午4點至8點提供進修學制社團資料陳列備檢，6月5日上午8點至11點由各社團派員至場地實施資料布置備檢。

(三)6月5日下午1點至4點各社團必須派代表1人於時間內到社團分配指定位置接受評鑑委員到場時主動解說與表達。

(四)成立未達一年之社團(阿蓋都努哇社)未列入社團評鑑的社團對象，但須派代表參與社團評鑑觀摩，以達到學習成效。

(五)各社團參與評鑑而須請公假的同學(1人)，統一於6月1日(一)中午以前，將公假單送交課指一組完成公假申請簽核(免扣考公假)作業，逾期不予受理。

(六)社團評鑑結果獲獎前三名的社團須參加明(110)年三月份全國大專院校社團評鑑，期爭取最佳成績，相關準備與作業另由課指一組專案輔導辦理。

十二、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令規定補充之。

實踐大學108學年度學生社團評鑑程序表

時間	活動流程	備註
08：00-11：00	各社團評鑑資料陳列	
11：00-12：00	評鑑委員報到	
12：00-12：40	評鑑委員評分說明	
12：40-13：00	各社團代表報到	
13：00-13：10	開幕式	學務長致詞 評鑑委員介紹 頒贈評鑑委員證書 頒發大專優秀青年當選證書
13：10-16：00	評鑑實施	

實踐大學 108 學年度學生社團平時評鑑計分標準表(佔社團評鑑總成績 20%)

項次	項目內容	配分	得分
1	參加課指組舉辦研習(屬性)會議	3	
2	資料繳交	2	
3	活動計畫申請與結案	8	
4	違規使用場地、器材	2	
5	社團辦公室違規(髒亂)	2	
6	協辦學校活動	1	
7	其他	2	

實踐大學 108 學年度學生社團檔案資料計分標準表(佔社團評鑑總成績 80%)

評分細項	評分重點	分數	備註
組織運作 (配分 20 分)	(1) 組織章程明確、清楚 (具有社團宗旨、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幹部架構及職務、社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退方式、選舉罷免等規範)。		
	(2) 組織章程適時修訂並詳實紀錄 (條文修訂前後之說明、各次修正時間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下方)。		
	(3)訂定社團年度活動計畫 (包含行事曆、活動名稱、參與對象、活動時間、所需經費等)。		
	(4)訂定社團發展計畫 (具有短、中或長程計畫，內容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等)。		
	(5)定期召開社員大會(或系學會大會)及幹部會議。		
	(6)社團年度活動計畫之執行程度及執行成效。		
	(7)幹部、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完備，訂有幹部產生方式並辦理幹部訓練。		
	(8)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詳實並採取數位化紀錄與傳承。		
資源管理 (配分 12 分)	(1)推動社團檔案資料數位化及善用社群網頁 (軟體) 互動。		
	(2) 訂有財務管理制度，並紀錄社團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		
	(3) 有設立社團經費的非私人專戶，簿冊與印章由專人分別保管，並定期公告收支概況。		
	(4)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詳載於帳冊、具有社團活動項目及年度總預決算表、核銷憑證蓋有稽核印章。		
	(5)訂有產物保管制度，財產清冊清楚載列 (含圖片) 社團器材、設備，包含使用 (借用) 及維修紀錄。		
	(1)活動計畫周詳、企劃內容充實、具有創意或凸顯傳統之意涵。		
	(2) 活動計畫有依據社團可得內外資源及人力進行評估適切性及可行性。		
	(3)活動之籌備，能搭配社團組織的規模與架構相互配合。		

規劃 與 執行 (配分 20 分)	(4) 活動之宣傳，能利用多元管道進行，方式或議題能引起社團內成員之關注。		
	(5) 活動的執行，能召集多數社員參與分工，或根據參與對象擴及到社外人員協助。		
	(6) 活動的執行，能根據涉及的专业部分，整合社團內外人員或資源合力進行。		
	(7) 活動結束有召開會議，大型（50人以上）活動有實施問卷回饋分析。		
	(8) 活動檢討會議紀錄能分析活動的執行成效與特色，並提出往後規劃或改善之建議。		
特色 與 績效 (配分 28 分)	(1) 年度活動計畫內含有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社區服務及社會關懷等與教育政策相關的活動。		
	(2) 活動的特色主題概念清晰，契合社團理念、展現出學校文化或社團傳統。		
	(3)活動的特色能呈現出獨特、創意或結合關注議題。		
	(4) 參與(或主辦)校外或跨校性活動，並呈現出成績、成果或績效。		
	(5)協助（配合）學校或社區（民間）團體所舉辦之活動。		
	(6)活動參與對象涵蓋社團內、外的人員。		
合計			